

“近年来,随着我市城市建设步伐加快,各类公共绿地逐年增多,不仅优化了我们的居住环境,也大大提升了城市品位。遗憾的是,有少数市民却因一己之私,把公共绿地当成自家的“开心农场”,在一些地块上毁绿种菜,侵蚀绿化成果,破坏城市环境。2021年1月1日正式实施的《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明确规定,毁绿种菜最高可罚2000元。”

■记者 吴忠斌

《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解读⑤

# 毁绿种菜最高可罚2000元



## 现象:毁绿种菜屡禁不止

今年4月,有市民反映车城路街办友谊新村后山有人毁绿种菜,存在水土流失、乱砍滥伐等问题。接到市民反映后,市创文办立即行动,责成张湾区相关部门迅速调查。市创文办组织张湾区创文办及区林业、园林、城管和街办、社区等部门单位的工作人员来到友谊新村后山调查发现,市民反映的问题属实,并立即对少数居民毁绿开垦的菜地及种植的农作物进行清理。

记者之后跟随张湾区林业、园林、城管、街办、社区等部门工作人员来到友谊新村后山,一路上看到,后山许多地方被居民开垦成菜地,种上了油菜、小葱等农作物。在菜地旁,部分树木被人为从底部砍断,树桩处还残留着斧头砍伐后的痕迹,还有的树木被剥掉树皮,导致树木无法吸收养分枯死。通过调查了解到,友谊新村后山的菜地是

友谊新村小区4位居民违规开垦的。随后,张湾区累计清理友谊新村后山违规开垦的菜地1800余平方米。

今年4月16日,在原柳林宾馆后山处,记者看到柳林新村社区工作人员和五堰街办城管执法大队的工作人员正在对这里违规开垦的菜地进行清理。此前完整的土地被部分居民开垦成一块块大小不一的菜地,并种上小葱、蒜苗等各类蔬菜,许多黄土裸露在外。

在武当路街办顾家岗社区和东城经济开发区徐家沟村,街办、社区、城管等部门工作人员及志愿者也对小区后山、铁路周边开展毁绿种菜情况进行集中清理,并在附近悬挂横幅标语对居民进行宣传引导,呼吁居民不要毁绿种菜,保护生态环境。

茅箭区先后累计清理毁绿种菜面积8000余平方米,补种复绿及

在花坛、山林等区域栽种树木约2.2万平方米。

“你种菜方便了,想没想过会破坏环境?以后不要再种了,我们发现一次清理一次。”在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浪街办光明小区后山,街办、社区等部门工作人员同样对毁绿种菜的居民进行批评教育。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毁绿种菜专项治理活动开展以来,共调查摸底毁绿种菜46处,面积约222亩,已清理毁绿种菜7处,清理面积约17亩,复绿面积达6亩。

不仅是毁绿种菜屡禁不止,而且每年春季,槐花进入盛开期后,为了采摘槐花食用,不少人折枝采花,让不少槐树躯残枝折,伤痕累累。山间、路旁,随处可见槐树枝被折断,露出白花花的树茬;有些树枝断了却还连着树皮,耷拉着挂在树上……

□短评

## 毁绿种菜 依法严处

■吴忠斌

城市里毁绿种菜现象一直屡禁不止,其实是一己私利在作怪。有的人是要吃到所谓的健康蔬菜、有的人表示是通过劳动锻炼身体、有的人则是为了满足自己的兴趣爱好。毁绿种菜行为不仅破坏了我们的城市形象,更拉低了我们市民素质。

众所周知,小区公共空间是全体业主共同拥有,不能自私地将公共资源占为己有。房前屋后的山林也不是自己家的后花园,是大家的公共绿地。如果人人都圈上一块,那小区、城市将会乱成什么样子。何况,毁绿种菜行为不仅破坏了市容环境和城市风貌、侵占了公共利益、毁掉了文明与公德,也触犯了法律法规。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不仅规定了在爱绿护绿活动中什么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也对违规者的处罚进行了明确规定。

因此,我们每位市民都应常怀自省自律之心。凡事不能只想到自己的得失,还应多想想自己的行为于社会、于他人会有怎样的影响,是给别人带来了方便还是给别人添了麻烦。

要杜绝毁绿种菜现象,必须疏堵结合、综合施策。城市管理部门一方面要加大宣传力度,让市民认识到毁绿种菜是违法行为,一方面要强化监督与管理,对毁绿种菜行为严防死守,对严重毁绿绿化的典型案例更要依法依规进行严处。

## 《条例》规定:毁绿种菜最高可罚2000元

《条例》规定,单位、个人应当积极参与义务植树等爱绿护绿活动,严格执行山体及绿地保护法律、法规,遵守养护管理规定,禁止占用、破坏保护山体和公共绿地,维护十

堰山城风貌。在县(市、区)建成区内,不得毁绿种菜,不得折树枝、摘花果。

如有违反,由经营管理者、物业管理人或者居(村)民委员会予以劝

阻、制止;违法行为人不听劝阻或者已造成损害的,由城市管理执法或者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按照管理职责责令恢复原状,并视情节轻重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 微文明·随手拍10月获奖名单来了

■记者 叶楚榕 通讯员 郝梓伊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获悉,10月优秀“微文明·随手拍”已评选出20件作品,获奖者将获50元购物卡奖励。

记者发现,10月获奖作品中,提建议作品大多反映生活中与市民息息相关的事情,秀文明获奖作品中大多反映发生在身边的好人好事。

不论你是想给城市管理建设提建议,还是想分享生活中遇到的美好,都可以下载“十堰头条”APP或搜索“十堰微城管”微信小程序进入活动页面,根据提示填写类型、时间、地点、姓名等信息,并上传相关作品即可。

本次活动将持续到12月底,距离活动结束只剩一个多月了。参与活动就有机会获得价值50元的购物卡。活动主办方也将根据“微文明·随手拍”作品的质量分别评选出月度、年度优秀随手拍作品,年度优秀作品最高可获得2000元购物卡奖励。

### 获奖名单共20人 (姓名或网名)

星辰 @ 沈伟;马晓红;逗号;薛乐生;随风;QH;L;恭默守静;杨先生;泥牛入海;珍珍;Freya;王太极;红苹;永;千千;云凤;暗里着迷;天狼;刘艳军

## 茅箭区:持续巩固创文成果 推进创文常态化

■通讯员 张龙

本报讯 10日下午,茅箭区召开创文重点工作部署会议,会议传达学习全市11月份创文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近期创文重点工作任务和县域文明指数测评工作,通报了全区11月份第一周创文重点任务检查情况。

据悉,按照10月、11月茅箭区创文重点任务周检查工作计划,区创文办对辖区内乡镇、区管主次干道、农贸(便民)市场、小区小巷、公共广场、宾馆饭店等地进行抽测以及对居民反映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回头看,

要求各相关责任单位切实履行职责,对照标准开展排查,加强日常动态管理,确保创文常态化推进。

根据此次会议安排,为巩固创文攻坚成果,茅箭区将持续高标准推进创文常态长效管理机制,重点做好环境卫生、公共秩序、不文明行为劝导三项任务集中整治。区创文办将继续强化督办,坚持周检查、月考核督办考核制度,督办问题整改情况仍纳入全区“四项考核”成绩进行综合排名。将持续深化文明劝导志愿服务,动员全区党员干部和群众积极参与,全力做好县域文明指数测评各项准备工作,确保高质量完成测评任务。